

# 滕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

滕退役军人发〔2023〕6号

## 关于印发《滕州市退役军人“就业创业服务月”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(街)退役军人服务站、枣庄科技职业学院继续教育学院、滕州市旭升职业培训学校、滕州市退役军人孵化基地：

现将《滕州市退役军人“就业创业服务月”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实施方案，抓好贯彻落实，全力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。

滕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3年2月13日

# 滕州市退役军人“就业创业服务月” 活动实施方案

各镇(街)退役军人服务站、枣庄科技职业学院继续教育学院、滕州市旭升职业培训学校、滕州市退役军人孵化基地: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坚决落实中央、省市关于就业创业工作决策部署,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,支持退役军人人力资源全力投身滕州市“工业强市,产业兴市”战略,经研究,决定开展滕州市退役军人“就业创业服务月”活动,全力推动退役军人、随军家属就业创业。

**一、活动主题:** 春风送暖 服务强军

**二、活动时间:** 2023年1月-4月30日

**三、服务对象:**

1. 有就业需求退役军人,包括自主就业退役士兵、下岗失业的退役军人、家庭生活困难的退役军人;有就业意愿的随军家属。

2. 有创业意向的退役军人,退役军人创办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。

**四、工作内容**

积极打造全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信息服务网络,健全退役军人待业档案库、就业岗位资源库、创业项目资源库,做优职业技能培训、做实跨域交流招聘、做强创新创业帮扶、做大创新创业孵化的“一网三库四支撑”就业创业引擎,建平台、优

资源、强支撑，打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“组合拳”，最大限度帮助有就业创业意愿和条件的退役军人稳岗就业。

（一）密集组织专场招聘活动。摸清就业需求底数。针对有就业意愿的退役军人、随军家属进行实名登记，建立就业需求台账，按照户籍属地、专业特长、就业意愿等基本信息归类市分，实行动态销号管理。灵活开展招聘活动。服务月期间，市级层面组织 1-2 场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。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，设立招聘服务站点，组织招聘推介活动。开展直播带岗、云招聘等线上服务，打造退役军人站长“直播带岗”“入企探岗”等线上招聘品牌。使用政府官网就业创业模块、镇街微信公众号等就业创业信息发布推送渠道，链接“枣工快递”APP 和“鲁南四市就业信息网”，实现退役军人领域就业信息互联共享。我市将积极对接发达地市的退役军人事务部门，了解当地企业用工需求，为有意向外出就业创业的退役军人提供精准匹配、高效输出的全流程服务。活动月期间，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组织不少于 1 场退役军人招聘活动。

（二）用好用足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优惠政策。广泛进行政策宣传。针对退役军人群体特点，采取灵活方式方法，广泛宣传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政策服务举措，公布政策清单、服务清单和申领流程，广泛宣传《关于印发〈关于使用专项基金开展退役军人创业扶持和困难帮扶的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枣退役军人发〔2021〕12 号），努力提高政策知晓度。推进优惠政策落地。学好用足减免税费、金融支持等稳就业政策，对有创

业需求退役军人开展上门服务。主动协调相关部门，做好政策支持、金融服务、物资保障和用工对接等服务工作。活动期间，各镇街组织不少于1次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政策宣讲活动。

（三）聚力服务军创企业。同步开展“军创企业服务月”活动。建立退役军人创业数据库。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要对接市场监管等部门，通过数据比对，走访调查，摸清辖市内退役军人市场主体底数，分类建立工作台账，精准开展服务工作。开展军创企业大走访、大调研工作。深入工业园市和退役军人集中的创业孵化基地，座谈了解主体需求，帮助解决有关问题。完善军创企业联络员制度。充分发挥军创企业联络员作用，定期联系企业，宣传惠企政策，建立良好的政企关系，助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。深入发掘退役军人先进典型。广泛收集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先进典型、光荣事迹，主动推送、宣传报道，提升退役军人社会形象，营造有利于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良好氛围。

（四）多方向鼓励创业创新。活动期间，积极组织人员参加枣庄市退役军人创业高端培训班。遴选30名有创业意愿的退役军人开展实用型创业培训实训，根据“示范带动、探索模式、打造品牌”的办班宗旨，帮助一批退役军人尽快实现就业创业，示范带动全市各级各部门对《滕州市“十四五”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规划》的贯彻落实，探索提升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能力的新模式，打造我市服务国防、关注拥军、关爱退役军人的新品牌。参训学员纳入学员信息库和枣庄创业人才

库，享受免费提供的创业指导服务。做好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人员选拔工作。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决策部署和省、市工作要求，激发退役军人创业创新热情，展示退役军人创业创新风采，推进退役军人实现更高质量创业。

（五）深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。以教育培训为抓手，通过“1+1+x”培训模式，通过适应性培训、技能提升培训、专场招聘会，培育特色技能培训品牌专业。依托退役军人承训机构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设置2-3项特色品牌专业，形成优势互补，增强培训实效。统筹做好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工作，指导技能承训机构及时开展线下培训，确保培训效果。开展“订单式”“项目制”等“培训+就业”一体化培训，力争实现“入学”即“入职”，不断提高入学率、就业率。加大学历教育支持力度。广泛宣传退役军人学历教育优惠政策，鼓励退役军人参加学历教育，特别是退役大学生士兵“先入校回炉、再就业创业”，全面落实退役士兵学历教育政策，积极推动各项招生优待政策落地落实。

（六）搞好困难“兜底”帮扶。维护退役士兵合法权益。对退役士兵所在单位依法关闭、破产、改制的，积极对接政府有关部门优先推荐再就业，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。加大下岗再就业帮扶力度，适时开发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。加强就业困难退役军人“一对一”帮扶。深入村（居）、社市对就业困难退役军人开展上门、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送岗活动。组织

开展坐诊式服务，制定“一人一策”援助计划，分类提供岗位推荐、创业服务、培训信息、职业体验等服务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要高度重视。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切实履行职责，牢固树立快就是大局，干就是担当理念，把组织开展“2023年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月”专项活动，作为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有力抓手，准确研判形势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。加强沟通协调，狠抓工作落实。要成立工作专班，建立责任清单，量化考核指标，加强统筹协调，改进工作作风，严格跟踪问效，为助力优化全市营商环境，支持“工业强市，产业兴市”三年攻坚突破行动贡献退役军人力量。

（二）要严密组织。注重调动各方面力量，形成推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工作合力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挥牵头作用，周密筹划，精心组织，主动协调对接相关部门落实政策，动员组织企业和退役军人参加活动，积极扶持退役军人创业就业。活动期间，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围绕有就业创业需求退役军人、退役军人市场主体开展“六个一”活动，即：一次登门（入企）服务、一次就业推荐、一场政策宣讲、一期就业创业培训、一场座谈走访、一次参观研学，切实把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工作落到实处，彰显全社会对退役军人的尊崇优待。

（三）要加强宣传。活动期间，《枣庄市退役军人工作简报》就业创业服务月专刊，定期刊发活动开展情况及经验做法，请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积极投稿。今年，枣庄市开展退役军

人就业创业之星评选活动,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要注意挖掘事迹突出、群众公认、示范作用好的优秀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典型。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要发挥新媒体矩阵优势,对就业创业服务月活动深入进行全方位全媒体全领域宣传报道,营造有利于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良好氛围。

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成立组织情况、活动方案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,请于2月14日前报退役军人服务中心;活动期间,各镇街活动开展情况及经验做法每周五上午10时前报退役军人服务中心;活动结束后1周内,各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将活动视频资料、照片及总结材料汇总后报退役军人服务中心。

联系人:方 圆

联系电话:18369235682

电子邮箱:tztyjrfwzx@163.com

附件:

- 1.滕州市退役军人“就业创业服务月”专班成员名单
- 2.退役军人“就业创业服务月”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

附件 1:

## 滕州市退役军人“就业创业服务月”专班 成员名单

- 组 长：赵明殿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- 副组长：姜传东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- 邵长安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- 苗 芳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
- 赵国庆 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
- 成 员：刘书贵 办公室主任兼安全管理科科长
- 黄孝海 移交安置和军休服务管理科科长
- 李书峰 调研宣传科科长
- 颜炳新 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副主任兼就业创业科科长
- 方 圆 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科员

专班办公室设在退役军人服务中心，赵国庆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颜炳新兼任副主任。

附件 2:

## 退役军人“就业创业服务月”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

填报单位:

服务退役军人（人）			退役军人创办企业（户）		退役军人个体工商户（户）	
有就业需求退役军人	服务退役军人就业人数	解决退役军人就业人数	退役军人创办企业数量	服务退役军人创办企业数量	退役军人个体工商户数量	服务退役军人个体工商户数量
登门（入企）服务（户/次）	就业推荐活动（人/场）	政策宣讲（人/场）	就业创业培训（人/期）	座谈走访（人/次）	参观研学（次）	完成创业扶持贷款（万元/笔）